四岁男孩走失 女警当起临时妈妈

买零食、讲故事,还挨家挨户走访,找到孩子父母

“找到了,找到了。”3月8日下午5点左右,在北仑大碶街道王隘村里,一群住户爆发出了一阵欢呼。原来,一对年轻父母的孩子走失了,正在着急时,大碶派出所的社区民警陈芝和同事抱着走失的孩子出现了,将孩子送回给了家长。昨日,大碶派出所民警向记者讲述了这个暖心故事。

□通讯员 胡佳晓 余碧芳 金报记者 徐晨冰

四岁小男孩走失 女警当起了临时妈妈

当日下午3点左右,大碶派出所接到一起报警,有群众称在王隘村村委会附近发现了一个小孩,非常着急,疑似找不到家人了。

民警接警后立即赶赴现场,发现王隘村村委会附近有一个4岁左右的小男孩,孤零零地站在路边,眼神却在四处张望。“父母在哪啊?家在哪啊?怎么就自己一个人?”可是不管怎么询问,小男孩都闷不吭声。当时天气又冷,小男孩穿得又少,民警便把他带回了派出所。

见孩子有些沉默,又有些胆怯,派出所民警陈芝和另一位女同事,就充当起了“临时妈妈”,她们给小男孩买来了零食,还给他讲起了小故事,不断安抚他的情绪,但小男孩始终说不清家庭住址和父母亲姓名。

带着孩子挨家挨户走访 终于找到了他的父母

时间一分一秒过去,天色渐晚,两位女民警并没有从孩子口中得到有用的消息。“与其在所里等待孩子父母上门,不如带着他去走失地走访。”陈芝见孩子穿得单薄,猜测他的家或许就在走失地附近。

于是两位“临时妈妈”给孩子做了简单保暖,抱着孩子来到王隘村,挨家挨户上门询问。面对民警的询问,许多住户摇了摇头,对孩子具体情况知之甚少。但两位“临时妈妈”毫不气馁,轮流抱着孩子一路打听。

皇天不负有心人,在村子的角落里,有个开杂货店的住户说,以前见过这个孩子,他们家就住前面不远处的弄堂里。听到了好消息后,两位“临时妈妈”不由加快了脚步,终于将孩子送回了他的家中,于是就发生了开头的一幕。

事后陈警官了解到,这家人有两个孩子,当天下午,孩子的妈妈要出门打开水,因为孩子们都太小,不方便一起带走,就留下哥哥在家里,带着弟弟出门了。结果,哥哥没等到母亲回来,独自跑出家门找妈妈和弟弟,途中还跑反了方向,导致迷路了。

林先生家使用的烧炭炉 通讯员 供图

烧炭+空气净化器=无毒暖气?

一对夫妻因此差点送了命

本报讯(通讯员 柳越 记者 陶倪)众所周知,木炭燃烧会产生一氧化碳,在封闭的空间内烧炭取暖,很容易引发中毒。但是,这样的生活常识却被林先生夫妻俩忽略了,他们以为烧炭搭配空气净化器就可以净化有毒气体,结果两人因此差点送了命。

事情发生在3月4日凌晨3点左右,鄞州公安分局福明派出所接到一名男子的报警,称自己的妻子在家陷入昏迷。情况紧急,民警立即前往现场查看情况。来到报警人家里后,民警发现他的妻子昏迷在了床上,民警急忙将林先生的妻子送上了救护车,经医生初步诊断,林先生的妻子系一氧化碳中毒。

原来,几天前,林先生在网上购买了一个精美的烧炭炉。3月3日晚上9点左右,他和妻子打算入睡了,突然想起这个烧炭炉还没有用过,刚好可以拿出来用。

这一用就出了大事,凌晨2点多,林先生感觉自己身体异常不适,浑身无力而且很想呕吐。他拖着软绵绵的身体去了卫生间,打算清醒一下。但由于身体十分乏力,林先生一个不当心,将面盆从洗手台上砸了下来,发出了十分重的响声。

夜深人静,一声响震,林先生稍微清醒了一点,他突然意识到,自己的妻子还躺在床上睡觉。这么重的响声竟然没把她吵醒?这让林先生感到非常奇怪,于是去床前查看了一下妻子的情况。但无论林先生怎么推,妻子都没有反应。

大事不好了!回过神来的林先生立即拨打了120和110。

“难道你不知道烧炭会产生有毒气体吗?”林先生的做法让民警觉得难以置信。

林先生说自己考虑到了,只不过家里放了一个空气净化器,他觉得这个空气净化器能吸收烧炭产生的有毒气体,于是就放心用了起来。

幸好,林先生的妻子因为送医及时,目前已经脱离生命危险。

警方提醒:煤炭取暖,虽然经济实惠,但是由于冬季室内一般都是关着门窗的,室内空气不流通,导致煤炭不能完全燃烧,产生一氧化碳很容易弥散在空气中,随着浓度的增大,极可能导致室内人员一氧化碳中毒。所以市民在睡觉前一定要将燃烧的煤炭熄灭,如果感觉到头晕、眼花、耳鸣、恶心、呕吐、全身乏力,应立即开窗通风,到室外吸入新鲜空气。

社区戒毒期间,跟禁毒办人员玩“躲猫猫”

自以为聪明的周某,为此付出惨痛的教训

明明没吸毒,却被强制隔离戒毒

本报讯(通讯员 褚浙凯 姚洁 金报记者 朱琳)明明没有吸毒,却被强制隔离戒毒,这事要不是发生在自己身上,慈溪市新浦镇的周某恐怕怎么都不会相信。然而当前天被送到强制戒毒所时,周某自知后悔无用,最后流下悔恨的泪水。

2017年12月8日,周某因吸毒被慈溪市公安局行政拘留,到了2018年11月20日,因为复吸,他再次被公安机关查获,并处以行政拘留的处罚。

之后,经公安机关认定,周某已构成吸毒成瘾,因此对他作出了责令社区戒毒三年的决定。

然而,去年12月,周某在明知报到时间与地点的情况下,接受完行政拘留处罚后,故意不接听新浦镇禁毒办公室打来的电话,且避而不见禁毒办的工作人员,在接下来的3个月内,一再上演一场“猫捉老鼠”的戏码。

在多次通知、寻找无果的情况下,3月7日晚上,慈溪新浦派出所组织力量,最终通过技术手段将周某抓获。

抓捕现场,周某还理直气壮地冲民警喊话:“我没有吸毒,不信你们可以验尿、验头发!”经过对周某的现场尿液检测,民警发现,他确实对吗啡类及甲基安非他明类测试剂呈阴性反应。

虽然没有吸毒,但周某面临的处罚并不轻,民警明确告知周某,他的行为已经属于严重违反《禁毒法》中关于社区戒毒的相关规定,需要送去强制戒毒,周某再三求饶,说自己之后会按时报到接受管理,恳求民警不要把他送进去,但已无济于事。

昨天,周某在拿到强制戒毒二年的决定书时,流下了悔恨的泪水,喃喃地念叨:“哎,我真是不应该,把社区戒毒按期报到不当一回事,结果就这样了……”

记者了解到,认定吸毒行为不再是依靠以前传统的用检测板检验尿样,而是将尿液和毛发送至实验室进行精确鉴定,结果更加精准。

●以案说法

在禁毒管理中,其中一项重要的工作就是对吸毒前科人员做分类、分级管控,帮助他们彻底解除毒品。

就像周某这次拒绝社区戒毒报到,不配合接受管理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,对于拒绝接受社区戒毒的吸毒人员,可以依法进行强制隔离戒毒。